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DIGITAL CULTURE (GROUP) LIMITED

中國數碼文化(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75)

進一步延遲刊發 經審核業績公佈及寄發年報

茲提述中國數碼文化(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之公佈，內容有關延遲刊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二零一九年經審核業績」)公佈及寄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年報」)；及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公佈(「初步未經審核業績公佈」)。

如初步未經審核業績公佈所披露，由於中國內地部分地區實施旅遊限制及相關機關實施隔離措施以進行COVID-19疫情防疫，二零一九年全年業績的審核程序尚未完成。本公司謹此向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進一步更新，由於中國持續實施旅遊限制，本公司來自香港之核數師未能完成於中國的若干現場審核工作，包括但不限於審閱憑單及其他原文件。因此，本公司核數師將需額外時間完成必要的審核工作，以最終確定二零一九年經審核業績，而因此延遲刊發二零一九年經審核業績公佈及年報且本公司將無法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五日或之前寄發年報。

根據本公司與其核數師的最新討論，預期二零一九年經審核業績公佈及年報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五日或之前刊發。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批准延遲刊發二零一九年經審核業績公佈及寄發年報。

有關更新二零一九年經審核業績公佈及年報之時間表將於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刊發進一步公佈，以告知股東及有意投資者。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或考慮買賣本公司股份或本公司其他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數碼文化(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許東琪

香港，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許東琪先生及張靜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志燊先生、黃德盛先生及苟延霖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GEM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i)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或欺詐成份；及(ii)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當中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其刊登之日起最少一連七天在GEM網站「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cdculture.com>刊登。